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5-临 017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4月25日上午10:30分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主席张钧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进行逐项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的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对该年度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的反映公司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对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5-临 019《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451,243,534.53 元。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5-临 020《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从事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关于公司支付 2024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其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3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80 万元（不含差旅费、工作现场餐费及向第三方征询的费用等，上述价格均为含税价）。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关于公司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5-临 021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5-临 022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舆情管理制度》。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关于 2025 年度子公司申请新增贷款及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 80.71 亿元的新增贷款及银行授信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供应链金融等各类借款事项。授信银行、授信额度、授信方式等以子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授信对象包括 2025 年度内公司现存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及公司未来新设或收购的子公司。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关于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办理十户滩 220KV 输变电工程项目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 2.20 亿元，期限不超过 5 年，利率不超过 2.7%。由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关于公司向农发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 2025 年原有授信额度 14 亿元基础上，申请新增授信额度 6 亿元，期限三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申请 2025 年授信额度合计为 20 亿元。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关于公司与同方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天河热电厂及其供热区域综合能效提升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同方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天河热电厂及其供热区域综合能效提升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5-临 023 《关于公司与同方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天河热电厂及其供热区域综合能效提升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合同〉的公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关于控股子公司之间签订《借款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中天昊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新疆中天汇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并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三年，签订时利率水平不高于最近一期贷款市场利率报价。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续签《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与新疆天富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续签《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5-临 024《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续签〈燃气二管线资产组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间接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13.50 亿元，用于其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各类借款事项，具体如下：

23.01、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广发银行申请不超过 1.50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天富集团在广发银行申请不超过 1.50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02、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华夏银行申请不超过 1.50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天富集团在华夏银行申请不超过 1.50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03、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中信银行申请不超过 4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天富集团在中信银行申请不超过 4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04、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浦发银行申请不超过 5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天富集团在浦发银行申请不超过 5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05、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新疆银行申请不超过 1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天富集团在新疆银行申请不超过 1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06、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昆仑银行申请不超过 0.50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天富集团在昆仑银行申请不超过 0.50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此项议案及其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5-

临 025 《关于为天富集团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4、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5-临 018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